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y Spreader Interactive Technology. Ltd

乐享互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乐享互动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目前可得之資料進行初步審閱後，本集團預期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半年度」）(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半年度溢利，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溢利約67.82百萬港元增長不少於50%；及(ii)扣除匯兌損失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半年度溢利，較相應期間半年度溢利（相應期間無匯兌損益）約67.82百萬港元增長不少於80%。

半年度匯兌損失主要受港元兌換人民幣的匯率變動影響，導致上市所募集港元資金按照期末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時產生匯兌損失。

董事會認為，半年度財務業績增長主要是由於下述因素所致：(1)短視頻移動新媒體平台商業化進程快速發展，幫助本集團旨在撮合交易、促進消費的電商產品營銷業務快速增長；(2)本集團服務的行業客戶數量（客戶及產品庫）及移動新媒體內容發佈者數量（流量池）持續增長，幫助本集團業務平台的撮合匹配效率進一步提升；及(3)隨著本集團業務規模不斷擴大，我們的智能分析及算法引擎的精度進一步提高。

本集團所從事的移動新媒體效果營銷業務服務於線上消費場景，為產品廠商、移動新媒體內容發佈者（其中也包括眾多新媒體創業者）及消費者提供更高效率的營銷科技服務。我們的業務符合且受益於國家政策導向，未涉及學科培訓等近期市場高度關注的領域。同時，本集團一貫嚴格遵守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有關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的法律、法規和制度，並將持續按照更高的標準貫徹執行。我們在研發、運營中所分析和應用的數據為移動新媒體內容數據和匿名用戶行為數據，均不涉及針對任何具體客戶、用戶、ID的隱私信息。我們的數據庫處於多維度、多層級的加密措施保護之中，並妥善保存在行業信賴的雲端及本地服務器平台。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於半年度之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數據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之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並非基於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數據而作出。本集團於2021年半年度之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載之資料。有關本集團於2021年半年度之財務資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半年度之業績公告（預期將於2021年8月底前發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乐享互动有限公司
主席
朱子南

中國北京，2021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子南先生、張之的先生、成林先生、秦佳鑫女士及盛世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慶平先生及胡家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翀先生、唐偉先生、房宏偉先生及葉仁明先生。